

证券代码：838521

证券简称：富硒香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 安徽富硒香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富硒香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7年5月16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5月2日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6人，实到董事6人。会议由董事长黄鹤春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长黄鹤春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因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何永康先生于2017年1月31日离职，公司至今并未聘任董事会秘书，因此由公司董事长黄鹤春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的职责。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长黄鹤春先生代行财务负责人职责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因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何永康先生于2017年1月31日离职，公司至今并未聘任财务总监，因此由公司董事长黄鹤春先生代行财务负责人的职责。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补充追认公司为安徽裕丰粮油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5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对外担保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17-014）。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补充追认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5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追认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5）。

表决结果：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表决票2票，关联董事黄鹤春、黄鹏程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补充追认公司向银行借款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于2016年4月1日向巢湖市汇商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申请100万元贷款、于2016年7月27日向巢湖市汇商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申请400万元贷款、公司于2016年7月19日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巢湖支行申请900万元借款、2016年12月23日向巢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坝镇支行申请500万元借款、公司于2017年2月17日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巢湖支行申请100万元借款。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于2017年6月7日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富硒香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富硒香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5月18日